

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准格尔旗2026年度呼斯太河铧尖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监理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F1506222026011201001)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

一、招标条件

本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准格尔旗2026年度呼斯太河铧尖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1060万元,招标人为准格尔旗水保重点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处。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新增水土保持治理面积2000hm²(林草措施600.98hm², 封育治理1399.02hm²), 其中营造经济林10.6hm², 水保林513.1hm²(山杏150.4hm², 油松32.9hm², 沙柳329.8hm²), 植物封沟3.18hm², 种草74.1hm²; 封育补植补种165hm², 网围栏 21km、封育宣传牌10个。修筑生态袋谷坊18座, 配套经济林节水灌溉10.6hm², 浸塑网围栏3.34km, 修筑作业路13.5km, 标志碑1座。;

范围: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准格尔旗2026年度呼斯太河铧尖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监理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准格尔旗2026年度呼斯太河铧尖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监理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详见附件;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1-22 09:00:00到2026-01-29 17:30:00。

获取方式: 邮箱获取, 具体详见附件。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02-03 14:3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准格尔旗水利局四楼会议室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建业大厦八号楼)。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6-02-03 14:30:00。

开标地点: 准格尔旗水利局四楼会议室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建业大厦八号楼)。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 本公告发布媒介为: 1、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内蒙古招标投标网): <http://www.nmgztb.com.cn> 2、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九、联系人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_____ (盖章)



冯和军

(簽名)

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准格尔旗 2026 年度呼斯太河铧尖小流域 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监理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内蒙古利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准格尔旗水保重点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处的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准格尔旗 2026 年度呼斯太河铧尖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监理。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2 月 03 日 14:3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F1506222026011201001

项目名称：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准格尔旗 2026 年度呼斯太河铧尖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监理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91,465.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准格尔旗 2026 年度呼斯太河铧尖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监理）

合同包预算金额：191,465.00 元

序号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预算金额（元）
1	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准格尔旗 2026 年度呼斯太河铧尖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监理	1（项）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191,465.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以施工工期为准，直至工程竣工验收结束后为止。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到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准格尔旗 2026 年度呼斯太河铧尖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监理）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参与的供应商（联合体）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供应商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供应商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4、本项目特定资格条件：

合同包 1（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准格尔旗 2026 年度呼斯太河铧尖小流域综合治理提质增效项目监理）：

(1) 资质要求：供应商须具备水利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含）以上资质或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含）以上资质；

(2) 项目负责人要求：①供应商拟派总监理工程师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利部颁发的

[水土保持工程施工监理专业]中华人民共和国监理工程师注册证书，总监理工程师必须为本公司注册；②必须在本单位工作，年龄不得超过 65 周岁，以供应商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 2025 年 06 月-至今（不含开标当月）任意连续 6 个月（含）以上的社保缴费证明（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入职不满 6 个月的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以来（不含开标当月）的社保缴费证明及与聘用单位签订的有效的聘用劳动合同）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为准；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与聘用单位签订的有效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

5、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获取

1、时间：2026 年 01 月 22 日至 2026 年 01 月 29 日（北京时间）（法定公休日、法定节假日除外），每个工作日上午 9:00—12:00，下午 14:30—17:30，逾期不予受理。

2、获取方式：**邮箱获取**，供应商须将第 3 条要求的资料加盖公章后扫描成 PDF 格式，发送至邮箱 nmglxxiangmu@126.com。

经初审合格后，方可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资料提供不全或逾期送达的将被拒绝。

3、获取文件需提供以下资料：

- （1）营业执照；
- （2）开户许可证（或企业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证明）；
- （3）资质证书；
- （4）授权委托书（须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身份证）；
- （5）联系人、联系电话。

4、售价：免费获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1、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开启时间）：2026 年 02 月 03 日 14:30（北京时间）

2、响应文件提交地点（开启地点）：准格尔旗水利局四楼会议室（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建业大厦八号楼）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公告发布媒介为：

1、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内蒙古招标投标网）：<http://www.nmgztb.com.cn>

2、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准格尔旗水保重点治理工程建设管理处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准格尔旗建业大厦八号楼

联系人：苗德胜

联系方式：13948378769

2、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内蒙古利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自治区呼伦贝尔市海拉尔区奋斗办学府路东湖墅园北区二号楼

联系人：冯利平

电 话：15335556305

邮 箱：nmgllxianmu@126.com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冯利平

电话：15335556305

2026年01月22日